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指南汇总（3月20日）

校内各单位：

科研处近期收集整理一批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报指南，请相关单位组织老师们积极申报，相关申报信息如下。

2024年度吉林大学符号计算与知识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自主课题）申请

**截止日期：4月7日**

网址：<https://scke.jlu.edu.cn/info/1071/1625.htm>

1993年，教育部正式批准吉林大学符号计算与知识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成立。实验室定位于面向科学前沿和国家重大需求，以人工智能为核心，以多学科交叉为特色，开展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为了充分发挥实验室人才培养基地的作用，实验室每年面向校内外研究人员设置开放课题和自主课题，支持与实验室研究方向相关的基础理论与应用研究项目，鼓励充分与多学科交叉结合的人工智能原理与机制研究。开放课题经费具体使用办法参见《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管理办法》。

现将有关申报要求通知如下：

**一、资助领域**

1．符号推理理论与方法

2．神经符号系统理论与方法

3．知识与数据融合智能理论与方法

4．大数据智能分析与处理方法

5．智能信息处理的数学理论与方法

6．与实验室定位相关的其他研究领域

**二、申请要求**

1．申请资格

申请人应具有博士学位和固定的任职单位。申请人应以本实验室的固定研究组为依托开展课题申报与研究工作。

2．申请和审批程序

课题申请者填写《符号计算与知识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自主课题）申请书》，经所在单位同意并加盖公章后，请于2024年4月7日前向实验室提交纸质材料1份，同时提交电子版。实验室将组织学术委员会对申请材料进行专家评阅，根据专家评阅结果择优资助，每项课题拟资助2至5万元。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传真）：0431-85166490

E-Mail: ttlee@jlu.edu.cn

地址：长春市前进大街2699号 130012

邮编：130012

广东省口岸安全智能化检测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课题申报指南

**截止日期：4月10日**

链接：

<http://huangpu.customs.gov.cn/huangpu_customs/zfxxgk35/2969690/2969693/536799/2986376/5735920/index.html>

**一、实验室简介**

　　“广东省口岸安全智能化检测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是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于2023年批准成立的省级科研平台，依托黄埔海关进行建设管理。实验室遵循“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发展方针，为进一步推动实验室相关研究方向在技术、理论与应用中的发展，加强实验室与国内外高水平学者的学术交流和合作研究，现发布2024年度开放课题。

**二、征集范围**

　　支持以下研究方向的课题：

　　（一）口岸安全快速检测技术研究：基于现有口岸监管场景，应用新兴科技手段开展新的检测技术、鉴定方法、智能设备等研究，为检测技术快速化、智能化、轻量化发展提供理论依据和应用示范。

　　（二）信息技术和检测技术融合研究：应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移动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通过数据建模，精准下达查验检测布控指令，开展检测技术的口岸风险防控研究；通过检验检测结果的共享运用，延伸口岸物流监管链条，开展安全溯源研究和风险动态监测；通过制定口岸检验检测设备接入标准，开展设备安全联网、检测过程优化与智能化应用研究。

**三、开放课题申请与审批**

　　（一）具备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国内外科技工作者，具有法人资质依托单位，研究方向和内容符合开放课题申请指南的均可提出申请。申请者必须是课题的实际主持人。研究成员中至少有1名为重点实验室的固定人员，且符合申报专题方向，以便于与实验室间的交流合作以及经费管理。

　　（二）申请书一式两份（申请书模板见附件），签字并经所在单位加盖公章后，须于2024年4月10日前（以邮戳日期为准）邮寄至本实验室。同时，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电子邮箱，逾期不予受理。

　　（三）实验室对开放课题进行初审，并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根据择优资助的原则，批准资助课题及资助额度，并与申请者所在单位签订项目合同书。未批准的申请书一般不再退回，请申请者自留底稿。

　　（四）实验室开放课题将优先资助立论清晰、目标明确、研究内容具体、具有创新科学意义的研究课题。本次开放课题拟支持10项以内，每个开放课题资助金额5万元/项，研究期限为1年半（2024年3月-2025年9月），成果要求发表SCI/EI检索的学术论文2篇以上，其他形式成果不限（要求与本实验室固定成员联合完成）。

**四、课题过程管理**

　　（一）开放课题按照《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广东省重点实验室的管理办法》和《广东省口岸安全智能化检测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进行实施和管理。

　　（二）开放课题的经费使用，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审计厅的《省级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的管理监督办法》等相关制度管理，专款专用。

　　（三）获批准立项的开放课题负责人自然成为实验室客座研究人员，可按本实验室相关规定使用实验室的设备。课题承担单位、课题负责人以及参与人员对研究开发过程中所接触到的实验室依托单位相关技术信息及尚未公开的信息资料及科研成果负有保密义务。

　　（四）所有课题每年必须提交研究计划进展报告，根据课题性质和进展，提交学术论文、研究报告或阶段小结。对不报送进展报告、工作无进展或经费使用不当的课题，中止资助。

　　（五）研究计划实施中，涉及到预定目标、研究内容等的改变，课题负责人须提出报告，报重点实验室审批。

　　（六）课题研究期满，必须在1个月内向重点实验室报送《开放课题结题报告》并附相关的研究成果证明。向重点实验室提交的材料包括：

　　1．研究工作总结报告；

　　2．有重点实验室署名的学术论文，证明与申请内容相关的专利与获奖成果证书等复印件及相关技术资料；

　　3．用开放课题购置、加工和研制的仪器和装置归实验室所有。

**五、课题成果管理**

　　（一）开放课题产出的有关论文、专著、研究报告、成果评议鉴定资料等成果，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与广东省口岸安全智能化检测重点实验室共享，发表的SCI/EI检索的学术论文至少有1篇第一完成单位名称为本实验室名称，且本实验室合作者为论文主要完成人。

　　1．实验室的中英文名称信息分别为：

　　中文：广东省口岸安全智能化检测重点实验室

　　英文：Guangdong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Intelligent Port Security Inspection, Huangpu Customs District P.R.China, Guangzhou 510700, China

　　开放课题资助的论文和著作，应注明“广东省口岸安全智能化检测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编号：2023B1212010011）”，英文标注方式为“This Research was Financially Supported by the Open Project of Guangdong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Intelligent Port Security Inspection（No. 2023B1212010011)”。

　　未署实验室单位名称或未标注的，结题验收时不计入成果。

　　2．对于获奖、申请专利或进行技术转让的研究成果，应署“黄埔海关或相关事业单位”为该项成果的主要完成单位之一。为了鼓励合作研究，有关专利、软著等知识产权发明人或设计人中须包含一名实验室固定成员。

　　3．冠名重点实验室的成果作者必须为课题负责人，并且应是成果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利用开放课题经费在SCI检索的期刊上发表论文者，再次申请课题时，将优先考虑。

**六、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大沙东路333号黄埔海关

　　邮编：510700

　　联系人：陈国秋（纸质材料收件人）、董莹

　　电话：020-82130666，18988803002；0769-22005756

　　电子邮箱：2777399131@qq.com；44064982@qq.com

广东省口岸安全智能化检测重点实验室

2024年3月15日

脊柱脊髓损伤再生修复教育部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课题申报指南

**截止日期：5月25日**

链接：<https://sci.tongji.edu.cn/info/1045/1398.htm>

**一、申报要求**

1.凡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医院及产业部门中具有博士学位或者中级技术及以上职称并从事脊柱脊髓损伤再生修复及相关领域的研究者均可申请开放研究基金；

2.申请者的研究课题应符合本实验室项目指南，有明确的前沿性、开拓性及应用前景，有切实可行的技术路线和研究方法，考核目标明确，且与实验室研究方向有较强的关联性。有可预期对实验室贡献的成果，同时应有较好的前期工作研究基础；

3.2024年度实验室计划支持2项，本年度将重点资助由45岁以下优秀青年科学家，特别与实验室重点研究方向（脊柱脊髓生理与病理、神经再生、类器官、干细胞、生物材料、医学人工智能）紧密相关的探索类项目；

4.申请者可与实验室在职科研人员联合申请。项目资助的研究成果须标注“同济大学脊柱脊髓损伤再生修复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研究基金资助课题”字样(英文为：Supported by Key Laboratory of Spine and Spinal Cord Injury Repair and Regeneration (Tongji University), Ministry of Education (No.XXX).；

5.申请者在实验室网站下载《脊柱脊髓损伤再生修复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研究基金申请书》，并按要求填写，经所在单位同意并签署意见盖章后将纸质版和电子版提交脊柱脊髓损伤再生修复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二、评审规则**

实验室在完成开放课题收集后，将聘请实验室学术委员会相关委员和部分实验室教授委员会委员以及特邀相关国内专家组成开放课题评审组，对项目申请书进行评审，并在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年度学术委员会会议上就开放课题评审情况进行汇报，由学术委员会确定最终资助项目。

**三、管理办法**

1.对批准资助课题，资助期限一般为两年，每项开放课题的资助经费3-5万元人民币。

2.批准的开放研究基金只能用于课题研究费用，如材料费、测试费、加工费、仪器机时费、差旅费、出版/文献/信息/知识产权、会议费。经费使用按脊柱脊髓损伤再生修复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专项经费的使用管理条例执行。

3.开放基金资助的论文发表、专著出版和奖励申报等都应标注“同济大学脊柱脊髓损伤再生修复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和基金编号[ Supported by Key Laboratory of Spine and Spinal Cord Injury Repair and Regeneration (Tongji University), Ministry of Education (No.XXX). ］。其中论文发表时“脊柱脊髓损伤再生修复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同济大学），上海市普陀区新村路389 号， 200065” （英文论文为Key Laboratory of Spine and Spinal Cord Injury Repair and Regeneration (Tongji University), Ministry of Education, 389 Xincun Road, 200065, Shanghai, P. R. China)

成果形式包括：正式发表论文、鉴定成果、获奖成果、国家重点科研项目资助证明（原创性探索类课题，应与被资助开放课题研究内容相关）、申请或已批准专利、相关社会和经济效益证明等（转化类课题，应与被转化类成果相关）。

4.前期曾申请过本实验室开放课题且已结题，如再次申请开放课题需附上上期研究工作状态和成果贡献说明。上期课题完成情况突出的申请人将推荐优先资助。

5.项目实施第一年7月份提交一份年度进展报告，第二年7月份提交结题报告。

6.凡获批实验室开放基金的单位将在开题报告后一次性获批3万元，剩余2万元在审批通过后，凭发票报销。

**四、申请流程**

1.请在本网站（https://sci.tongji.edu.cn）下载申请书模板，然后根据模板内容撰写申请书。（本文附件二）

2.项目申报从2024年3月25日起，申报截止日期为2024年5月25日。

3.课题申请书的电子文档发至如下地址：yangletao@tongji.edu.cn（阳乐涛,手机19359917861）。课题获批后，请并将一式四份的纸质申请书签字盖章用邮政特快专递邮寄到如下地址：

收件人：阳乐涛；手机：19359917861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中山北路727号

单位：同济大学沪北校区汇峰楼五楼脊柱脊髓损伤再生修复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邮政编码：200070

脊柱脊髓损伤再生修复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024年2月6日

2024年度国家卫健委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招标指南

**截止日期：4月19日**

链接：<https://www.cfsa.net.cn/zxdt/tzgg/2024/13503.shtml>

为贯彻国家卫健委重点实验室“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机制，提升实验室的科研水平和硬件设施，大力推动实验室与其他科研机构和个人的合作交流，致力于建设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领域开放性、国际化、国家级的科研创新平台，充分发挥重点实验室作用，现发布本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课题指南，具体要求如下：

**一、资助方向**

　　本实验室重点支持以下研究方向：

　　1、食品危害暴露的分析表征技术（食品污染物加工因子和新污染物生物监测技术类优先资助）。

　　2、食源性疾病溯源与人体健康效应风险评估技术（基于全基因组学和机器学习的重要食源性致病菌归因研究及基于类器官的重要食源性致病菌致病性评价模型构建类优先资助）。

　　3、转化毒理学新技术研究与危害识别应用（基于儿童、孕妇等人群队列的健康效应研究类优先资助）。

**二、申请条件**

　　1、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可直接提出资助申请；不具备上述条件，但具有中级技术职称或硕士学位，可由2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后提出申请。

　　2、课题申请内容需与重点实验室发布的开放课题资助方向大体一致。

　　3、申请人需在本实验室相关领域已积累良好的前期研究基础，已承担在研开放课题、未按期或未按原计划完成项目的负责人当年度不能提交新申请。

　　4、课题申请需有国家卫健委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重点实验室人员参与。

**三、评审程序**

　　1、申请人确定研究方向及项目名称等内容后，自行下载《国家卫健委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和《同行专家推荐信》（附件1和2），按规定格式认真、如实填写。申请人签名并经所在单位科研主管部门同意加盖公章，请于2024年4月19日前（以邮戳为准），将申请书以word版发送至联系人邮箱liuqing@cfsa.net.cn，纸质版请申请人全部签字确认后交到重点实验室秘书处（一式四份），逾期不予受理。

　　2、申请的项目由秘书处组织进行审查（形式和资格审查未通过者不能进入专家评审），并由学术评议委员会审议批准，必要时需申请人就申请项目内容进行现场答辩。评审结果经重点实验室主任审议通过后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申请人与重点实验室依托单位签订《国家卫健委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任务书》。评审结果将于2024年5月31日之前反馈给申请人。

**四、资助额度与实施周期**

　　原则上资助额度3万元-5万元/项，不超10项，项目实施周期为2年，具体资助项目数量和金额视申请情况及申请书质量等确定。

**五、项目及资金管理**

　　1、已获得国家级、省部级和其他级别资助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开放性课题。

　　2、已获得往年开放性课题资助人员在课题未完成时不得进行新的课题申报。

　　3、开放课题基金由实验室统一管理。根据财务管理规定，专款专用，由受资助人掌握使用，经费使用不得违反财务制度。

　　4、依据本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按时提交结题报告及经费决算表。

**六、课题成果发表形式**

　　开放课题资助的项目成果如专著、论文、软件、数据库等研究成果均需标注重点实验室名称“国家卫健委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重点实验室”（英文“NHC Key Laboratory of Food Safety Risk Assessment, China National Center for Food Safety Risk Assessment）和开放课题的课题号，专利申请、技术成果转让、申报奖励等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七、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37号院2号楼食品评估中心

　　联系人：刘老师

　　电话：010-52165476

　　邮箱：liuqing@cfsa.net.cn

声场声信息国家重点实验室2024年开放课题

**截止日期：4月7日**

链接：<https://ioa.cas.cn/tzgg/202403/t20240308_7021941.html>

为了加强国内外学术交流与合作，促进人才流动与学科交叉渗透，提高开放层次和水平，声场声信息国家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设立开放课题供国内外同行申请。

**一、2024年度开放课题类型及资助额度**

2024年声场声信息国家重点实验室拟设立一般性开放课题和重点开放课题若干项，研究期限和课题经费划拨方法请参考附件《声场声信息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

**二、资助范围**

1.水声物理

2.水声信号处理

3.超声物理与探测

4.音频声学

**三、申请办法**

1.申请人应了解《声场声信息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2024）》，申请人条件应符合此管理办法，并签订承诺书（模板附于“管理办法”后）。

2.申请人应认真填写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2024年实验室开放课题实行无纸化申请，无需报送纸质申请材料，电子版（含推荐信、承诺书签字扫描件等）发到邮箱huchenghao@mail.ioa.ac.cn；项目获批后，应将纸质申请书签字盖章邮寄至实验室存档；除依据评审意见确需修改外，签字盖章版申请书应与电子申请书保持一致。国内的申请人需由所在单位签署意见，表明申请人能力、申请书内容是否属实等，并加盖单位公章，国外的申请人根据情况确定。

3.申请书受理时间将于2024年4月7日截止，截止日期严格执行。

4.经实验室评审后，做出资助决定，并通知申请者是否接受。

**四、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一条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北门

邮编：100190

联系人：胡承昊，李颖

E-mail: huchenghao@mail.ioa.ac.cn, liying@mail.ioa.ac.cn

电话：010-82547977，010－82547991 传真：010－82547991

“重大疾病流行病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北京大学）”2024年度开放课题

**截止日期：3月31日**

链接：<https://klemd.pku.edu.cn/info/1052/1041.htm>

重大疾病流行病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由北京大学公共卫生学院牵头建设，实验室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和人民健康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围绕着具有公共卫生学意义的重大慢性病和传染病，以慢性病流行病学、传染病流行病学、大数据驱动的研究设计与分析技术、循证评价与决策为重点研究方向，以实现人群为基础的重大疾病科学防控、促进公众健康为核心目标，以流行病学为核心方法，以公共卫生的数字化转型为发展导向，以循证评价和循证决策为支撑，开展系列研究，服务健康中国建设。

为加强与其他高校、科研院所、公共卫生与医疗机构的合作，吸引国内优秀人才依托重点实验室的技术平台，联合重点实验室的研究团队开展合作研究，根据“重大疾病流行病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管理细则”，现针对2024年度开放课题进行公开招标。

**一、重点资助研究方向**

1．慢性病流行病学

针对心脑血管疾病、恶性肿瘤、慢阻肺、糖尿病等重大慢性病，探索其发生发展规律与病因机制，评价环境暴露、遗传及其交互作用，并整合多组学数据阐明关键分子及通路；开展慢性病风险预测研究，探索新型预测因子的效果，利用大数据实现早期、大范围人群的风险预测；开展疾病预防措施的人群效果和卫生经济学评价，为精准防控提供科学证据。

2．传染病流行病学

开展传染病防控策略与新技术研究，明确疫苗预防疾病负担，运用大数据研发监测预警技术，研发适宜防控策略与关键技术；开展病原研究，探索感染传播机制、靶点发现及防控干预措施，重点关注新冠对其他病原体流行的影响，并研发新检测方法和技术研究病原体感染机制；运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开展传染病流行病学研究，建立全球数据库和预警平台，为防控策略提供科学依据。

3．卫生统计学与数据科学

利用疾病防控分析方法和支撑技术，发展疾病监测预警的统计方法，构建疾病负担与健康测量的方法学框架；面向系统流行病学，依托大型人群队列资源，比较不同分析策略，发展整合多维度数据的统计分析技术；研究药品和医疗器械评价的设计与分析方法，利用大数据开展实效性研究，为药品和器械评价提供科学证据。

4．循证医学与临床流行病学

围绕重大疾病防控，开展循证评价与决策的方法学研究，构建方法学体系与实践指南，建设临床研究智库，打造数智化文献决策支持与公共卫生转化平台；针对紧急决策需求，完善快速证据产出的方法学路径，评估现有数据资源，创新证据整合方式，搭建快速证据产出平台，研发相关工具;打造实施科学研究新范推动深度循证医学实践发展，为法律法规制修订提供科学依据。

**二、资助计划**

拟资助重点项目3项（资助强度3万元/项）、一般项目6项（资助强度1万元/项）。项目执行期为1年，申请书中的研究期限填写“2024年4月1日-2025年3月31日”。

**三、项目遴选的基本原则**

对符合重点资助研究方向的申请项目，按照“重大疾病流行病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管理细则”，由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进行统一评审，择优资助。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与重点实验室相关研究团队已有合作基础的申请项目，鼓励利用重点实验室已有开放数据平台（如中国队列共享平台、CKB项目共享平台和其他数据资源等）进行深入研究。

**四、申请要求及注意事项**

（一）申请条件

申请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承担基础或应用研究课题的经历；

2．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位；

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可申请，在读研究生不得作为申请人进行申请。

（二）申请注意事项

请填写申请书（模板见附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电子版后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联系人，标题为“申请人姓名+2024年度开放基金申请”。请申请人自行保留纸质版，获得资助的申请人提交纸质版。

报送日期截止为2024年3月31日，以收到电子邮件日期为准。

**五、联系人**

廖老师，e-mail：klemd@pku.edu.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8号北京大学医学部，邮编：100191

计算神经科学与类脑智能教育部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课题

**截止日期：4月10日**

链接：<https://cnbi.fudan.edu.cn/info/1046/1760.htm>

计算神经科学与类脑智能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依托复旦大学类脑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已建成了聚集数学、计算机科学、神经科学、系统科学与类脑智能等多学科交叉相结合的科研基地及高层次人才培养基地。

为了促进实验室对外开放，加强与国内外同行间的交流与合作，现面向国内外接受2024年开放课题基金的申请，我们热忱希望国内外从事相关领域研究的科技工作者来实验室进行合作研究。实验室开放课题研究周期为2年，接受国内外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的科研人员申请，计划本年度审批开放课题项目5项左右，每项支持强度3-5万元。有关开放课题申报事项如下：

**一、资助方向**

1.计算神经与认知科学

2.类脑智能与脑科学

3.人工智能、机器学习与数据挖掘

**二、申请者注意事项**

1．申请者资格

（1）生物医学、计算机、数学、系统科学、神经生物学等相关专业背景，年龄不超过40岁。鼓励申请人联合本实验室成员共同制定研究计划，开展合作研究。

（2）每位申请者只能申报一个项目。课题组参加人员不能同时参加两个以上项目的申请（各位申报者在邀请他人参加项目时，务必征求对方的同意），项目申请必须征得申请人所在单位同意并加盖公章。

2．资助经费及研究周期

资助经费为3-5万元，研究周期为2年。

**三、课题申报与评审**

1.申报材料要求：开放课题由个人申报，单位推荐。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实事求是地填写《计算神经科学与类脑智能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申请书》（以下简称《申请书》）。《申请书》一式2份，需申请者所在单位加盖单位公章后邮寄至实验室。同时将与纸质申请书完全一致的电子版材料通过邮件发送至实验室联系人。

本年度开放课题项目申报截止日期为2024年4月10日。

2.实验室将组织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及聘请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组成项目评审委员会，严格遵循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

3.获得开放课题经费资助的研究课题，从接到资助通知之日起开始执行，并在一个月内向实验室提交课题实施计划。

4.课题执行过程中，如须改变或推迟计划，应征得实验室同意。

5.课题结束后，应向实验室提交研究工作总结、学术论文、研究报告以及相关的原始材料。

6.研究成果要求：获得开放课题经费资助的申请人需在开放课题期限内发表至少一篇JCR2区及以上的SCI检索论文。发表论文时应共同署名本实验室，不能仅在脚注中加以致谢。署名单位为：“计算神经科学与类脑智能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复旦大学）”，英文为“Key Laboratory of Computational Neuroscience and Brain-Inspired Intelligence (Fudan University), Ministry of Education”。未署本实验室名称及未标注的，验收时不计入成果。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梅

电话：021-55665563

邮箱：chen\_mei@fudan.edu.cn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220号复旦大学光华楼东主楼2314室

邮编：200433

热带药用资源化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2024开放课题

**截止日期：3月31日**

海南师范大学热带药用资源化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其主要研究方向为：热带药用资源化学成分研究、热带药用资源药理活性研究、天然产物的结构修饰与合成、天然产物开发技术研究。围绕实验室的研究方向，本实验室通过对海南热带药用资源进行活性筛选，从中分离具有生理、药理活性的成分，并进行半合成、全合成和结构修饰，寻找构效关系。通过对有效成分分离方法和技术的研究，加快海南热带药用资源的开发利用进程。

本实验室设立开放基金，旨在吸引国内外同行来本实验室开展科学研究工作，促进学术交流和新兴交叉学科的形成与发展，推动我国热带药用资源研究与开发利用。

为方便开放基金项目的申请，现发布海南师范大学热带药用资源化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课题项目申请指南。欢迎国内外相关学者申请本实验室开放课题。

**一、开放课题资助的主要研究方向和范围**

本年度开放课题主要资助下列方向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每个方向择优选择资助，拟资助3-5项，每项资助金额3-5万元人民币。申请者可以根据本指南自主拟定申请项目的题目。

1)热带药用资源化学成分研究

和农用植物（包括陆地和海洋）及少数民族的传统药用资源及其共生微生物进行次级代谢产物成分分析，获得结构新颖丰富的活性化合物。

2)热带药用资源药理活性研究

利用现代药理活性检测技术，对热带药用资源资源，特别是海南特有植物和黎族苗族传统用药植物提取物和单体化合物进行活性筛选，确定活性部位和单体化合物，对活性较好的化合物进行作用机制研究。

3)天然产物结构修饰与合成

本研究方向主要是对活性天然产物进行全合成及结构修饰，并通过理论方法寻找结构与活性之间的构效关系。

4)天然产物开发技术研究

本研究方向是从事海南热带特有植物、药用资源和海洋植物的有效成分分离与提取技术研究，以及其深加工技术的开发应用研究。

**二、基金项目的申请与审批**

1、项目负责人必须在天然产物研究领域具有一定的科研水平，一般应具有高级职称或已获得博士学位，具有中级职称但未获得博士学位的申请者，必须由两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进行书面推荐。

2、项目申请人当年只能申请一个开放基金项目；已承担本实验室开放基金项目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应结题后再申请。

3、申请者须认真填写《海南师范大学热带药用资源化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项目申请书》一式二份邮寄至本实验室，或签字盖章后扫描发送到邮箱65891650@qq.com，发送邮箱请以“姓名+项目名称+承担单位+2024开放课题”为主题命名。自本通知公布之日起，开始接受项目申请，截止日期为2024年3月31日。

4、申请书经重点实验室初审后，由实验室学术委员会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专家组以会议或书面通讯评议方式对开放基金项目进行评审，择优批准，评审结果将于2024年5月在网站公布。

**三、工作方式与研究条件**

分析测试可以在本实验室或者申请者单位内完成。我室拥有较为完善的分析测试手段。所有仪器和实验室都向科研人员开放，项目获得者均可使用。但要遵守分析测试中心的相关管理规定和条例，使用仪器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接受仪器管理人员的指导和管理。

**四、经费与项目的管理**

本实验室基金的管理按照海南师范大学科研和财务相关制度及本实验室开放基金管理办法执行。

**五、知识产权等相关问题**

1、开放基金资助取得的研究成果，包括有关论文、专著、成果评议鉴定资料等，由本实验室和开放基金项目申请人的隶属单位共有。

2、开放基金资助项目的有关论文等成果，除在基金资助部分中标注“海南师范大学热带药用资源化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及项目编号，英文标注“Key Laboratory of Tropical Medicinal Resource Chemistry of Ministry of Education; Hainan Normal University (No......)”外，务必在论文作者署名处标注我方实验室名称“中文名称：海南师范大学热带药用资源化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英文名称：Key Laboratory of Tropical Medicinal Resource Chemistry of Ministry of Education; Hainan Normal University ”。

3、研究成果中必须署名本实验室为研究单位发表1篇（含）以上SCI论文，且其中至少1篇SCI的影响因子在2.0（含）以上。

4、凡由本实验室资助的项目，结题指标在签订开放基金合同时约定。项目结束后，结题报告、成果等交本实验室归档。

**六、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南路99号海南师范大学热带药用资源化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邮政编码：571158

联系人：宋老师

电话：0898-65730237

网址：http://sbgjsys.hainnu.edu.cn/

E-mail：65891650@qq.com

省部共建安徽道地中药材品质提升协同创新中心2024年度开放课题

**截止日期：3月30日**

链接：<https://kjc.ahtcm.edu.cn/info/1003/20401.htm>

省部共建安徽道地中药材品质提升协同创新中心（以下统称“协同创新中心”）于2022年获批建设，中心以安徽中医药大学为依托单位和建设主体，面向中医药产业行业和安徽区域发展重大需求，紧密围绕道地中药材品质提升的关键科学问题与新技术新方法进行协同创新研究。

为提升协同创新中心科技创新水平，设立开放课题。现发布协同创新中心2024年度开放课题申报指南，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本年度开放课题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类。

**二、2024年度重点资助领域**

围绕安徽十大皖药，重点开展如下研究：

1．道地药材品质形成机制

重点围绕道地药材品质形成的遗传机制、环境生态机制，开展品质形成相关科学问题或新技术新方法研究。

2．道地药材良种选育与高品质生产

重点围绕道地药材优质新品种选育、规范化种植、炮制加工、规格等级划分开展科学问题或新技术新方法研究。

3．道地药材核心功效生物学机制研究

重点围绕道地药材核心功效相关药效作用、作用机制与物质基础解析开展研究。

4．道地药材质量评价：

重点围绕质量标志物、质量与功能综合评价、药材-饮片-制剂质量传递规律，以及有毒物质控制与杂质检测开展科学问题或新技术新方法研究。

**三、立项数量与经费**

2024年拟设重点项目2-4项，立项经费为20万元/项；一般项目4-8项，立项经费为10万元/项。研究周期一般为2年。课题经费使用遵照安徽中医药大学相关规定执行，实行预算管理，专款专用。校外人员主持项目的立项经费不外拨，经费使用执行校内报销制度。

**四、申请人要求**

（1）开放课题申请人面向全国开放。校外申请人需指定协同创新中心固定人员为联合申请人，共同推进课题实施和成果总结，如有需要中心可向申请者推荐联合申请人。每位固定人员当年参加联合申请的项目数不限，但获资助的项目总数原则上每年不超过1项。

（2）开放课题申请人与合作申请人原则上应具备高级职称或博士研究生学历。

**五、申请与评审**

（1）申请书模板请从附件1下载。

（2）提交项目申请书纸质版一式三份(由所在单位审批同意、部门领导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提交给协同创新中心)。提交电子文档，以“2024+申请者姓名”作为电子版文件名，发送至邮箱ahtcmxtcx@163.com。

（3）由协同创新中心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按照“公平竞争、择优支持”的原则进行资助。评审结果将线上公布，并通知获得资助的申请者及所在单位。

**六、结题要求**

项目需在执行期结束后3个月内提交项目结题报告，以及课题原始学术资料和相关学术成果证明材料等。

1．课题结题要求

项目研究人员应按项目任务书的要求完成研究工作，产生高水平的研究成果。其中，重点项目需满足以下基本指标中的两项（含）以上，校内人员主持课题满足第6项可直接申请结项，一般项目需满足基本指标的1项及以上，且成果署名符合下述规定：

（1）发表相关高水平论文2篇及以上；

（2）申请相关发明专利2项及以上；

（3）参与制定相关国际、国家标准1项及以上或主导制定行业标准、省级地方标准或者国家级学会（协会）团体标准1项及以上；

（4）形成相关新产品或新技术1项及以上；

（5）获得相关技术性收入10万及以上或专利所有权转让收入10万及以上；

（6）若在执行期内，项目主持人依托该课题研究成果与企业签订三类横向课题（自然科学类：签订企业委托研发类课题，且到校研究经费30万元（含）以上），或获批三类及以上纵向科研项目（不包括省教育厅项目）可直接申请结项。

2．成果署名

（1）项目资助栏应注明“省部共建安徽道地中药材品质提升协同创新中心课题资助项目，项目编号：××××”（MOE-Anhui Joint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Center for Quality Improvement of Anhui Genuine Chinese Medicinal Materials，××××）。

（2）成果作者署名时，协同创新中心至少为第2完成单位，如有协同创新中心联合研究人员参与时，其应为发表文章的“共同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或“共同通讯作者”。

**七、截止时间**

2024年3月30日，逾期不予受理。

八、联系方式

地址：合肥市新站区龙子湖路350号

联系人与联系电话：姚亮 18256979928

韩岚 13856000659

邮箱：ahtcmxtcx@163.com

省部共建安徽道地中药材品质提升协同创新中心

2024年3月13日

近海海洋环境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厦门大学）访问学者与开放课题基金申请指南

**截止日期：多次**

链接：<https://mel.xmu.edu.cn/exchange/visiting_fellow.htm>

海洋环境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厦门大学）（简称MEL）于2009年设立访问学者基金，并将其与国重室开放课题基金结合执行，以便资深科学家前来实验室进行科研合作与指导，同时为青年学者到国重室开展科研培训提供平台和资助。基金支持学者来国重室工作1-6个月，以促进实质性科研合作的开展。

**一、资助研究领域**

研究领域须围绕MEL主攻方向，同时鼓励开展跨学科的交叉研究。主要包括：海洋地球化学过程与通量、海洋生态过程与机制、海洋环境变化过程与效应、海洋动力过程与海-陆-气相互作用、海洋生态系统整合研究与可持续发展、微型生物碳泵与海洋碳中和机理等。

**二、基金类别及资助额度**

1.杰出访问学者（包括“郑重”杰出访问学者）：诚邀国内外杰出专家学者。支持每年来厦开展科研合作1-6个月，提供学者1次国际或国内往返机票、生活津贴5万元人民币/月以及相应住宿支持，提供必要的办公设备，并共享实验室仪器及其它资源。

2.高级访问学者：诚邀国内外优秀专家学者。主要面向博士毕业5年以上的学者。支持每年来厦开展科研合作1-6个月，提供学者1次国际或国内往返机票、生活津贴3万元人民币/月以及相应住宿支持，提供必要的办公设备，并共享实验室仪器及其它资源。

3.青年访问学者：诚邀国内外优秀青年学者。主要面向博士毕业5年以内的青年学者。支持每年来厦开展合作科研1-6个月，提供学者1次国际或国内往返机票、生活津贴1.5万元人民币/月以及相应住宿支持，提供必要的办公设备，并共享国重室仪器及其它资源，并可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最高2万元的科研配套。此类资助与国重室开放课题结合共同执行。

（注：以上津贴数额均为税前金额；往返机票为经济舱。所有资助均由MEL与申请人的合作者按照比例承担）

**三、申请条件**

1.申请人须有博士学位；

2.申请人的项目合作者须有一名MEL固定科研人员。

**四、申请程序**

1.申请人必须提前联系国重室相关研究方向的固定科研人员，征得其同意作为项目合作者。

2.申请人在线填写申请表，填写内容包括个人简历、工作计划及与MEL合作必要性等。青年访问学者如申请科研配套经费，还需制定详细的经费预算。

3.评审委员会于每年3月15日、8月15日、11月15日征集申请材料，并于1个月内公布评审结果并通知申请者。基金课题自获批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课题批准后一年内。访问学者须在课题有效期内完成研究课题访问计划。

4.开始申请:

https://melmeeting.xmu.edu.cn/fellowship/reg\_visiting.asp

联系方式：

项目秘书：辜克兢

邮箱：gukejing@xmu.edu.cn

电话：0592-2181571

网址：https://mel.xmu.edu.cn

近海海洋环境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厦门大学）

2024年3月